

## 福建吉诺车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7年6月2日，专人送达或电话方式通知。
- 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年6月13日
- 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5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6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贾小平
- 7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福建吉诺车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）共5人，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0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出售所持福建吉诺车屋汽车服务有限公司80%股权的议案》

#### 1、议案内容：

现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拟将持有的福建吉诺车屋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80% 股权出售给福州诺之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，交易价格为 1000 万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) 公布的《福建吉诺车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17-051)。

2、议案表决情况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拟于 2017 年 6 月 29 日召开公司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相关议案。

2、议案表决情况：

同意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存在关联交易事项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福建吉诺车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福建吉诺车辆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6 月 13 日